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uan Holdings Limited

### 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0)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集團」或「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年度」或「2019年」）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 財務業績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已錄得收益約77.7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93.5百萬新加坡元），同比減少約16.9%。縮減主要是由於與吉隆坡－新加坡高速鐵路(HSR)項目有關的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以及業內競爭激烈。

憑藉卓越的聲譽及專業知識，本集團於年內成功取得33個項目，其中不乏大型項目，如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分部的Tuas再生水廠及南北走廊隧道設計及建造、一般建築工程分部的建屋發展局升級項目及對現有史丹佛及海軍部變電站加建及改建項目。

\* 僅供識別

於報告年度，毛利及毛利率約為5.9百萬新加坡元及7.7%，而2018年則為約8.7百萬新加坡元及9.3%。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收益下降及傾卸開支及柴油成本等經營成本增加。由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持續高企與融資成本因租賃負債利息增加而上漲，純利因此減少約67.3%至約1.0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3.1百萬新加坡元）。報告年度的純利率約為1.3%。

## 業務回顧

### 集團策略

過去一年中，整體市況仍然充滿挑戰。曠日持久的貿易緊張局勢加劇了全球經濟活動的週期性放緩，就此而言，新加坡亦不例外。儘管2019年建築需求看似強勁，惟受制於若干大型基礎設施項目停工及住宅物業市場供應過剩導致的激烈競爭，建築業的運營環境令人擔憂。

由於眾多市場因素，本集團面臨過渡時期。儘管本集團充分利用自身的優勢以有效地維持其業務，惟建築領域的激烈競爭以及持續高昂的運營成本給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越來越大的壓力，從而對我們報告年度的業績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然穩健，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4.8百萬新加坡元。

於報告年度，我們繼續恪守承諾，透過戰略性地將重點轉移至公共基礎設施招標，並不斷提高我們的運營效率，以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因此，本集團設法增強自身能力並爭取回報可觀及大型的項目，特別是公營項目。本集團贏得的重大項目包括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分部的Tuas再生水廠項目，及南北走廊隧道設計及建造；以及一般建築工程分部的建屋發展局升級項目，如現有史丹佛及海軍部變電站加建及改建。贏得多個大型項目證明了本集團的實力，並進一步鞏固了其市場地位。

## 集團收益分部

###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業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貢獻分部收益約67.6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76.8百萬新加坡元），同比減少約12.0%，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7.1%。

於本年度，本集團加大力度重新分配資源予投標並策略性地鎖定盈利水平相對更高而風險更小的公共基建項目。本集團受益於有利市場地位及策略投標方針，成功於年內取得30個合約總值約為141.8百萬新加坡元的新項目，當中包括該分部的Tuas再生水廠及南北走廊隧道設計及建造。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提高營運能力，於本年度購置更多機器，為此投入金額約6.8百萬新加坡元。然而，由於額外機器導致的柴油消耗量增加以及柴油價格上漲，於報告年度的柴油消耗成本增加約4.4%至約7.1百萬新加坡元，從而導致分部溢利減少至約6.3百萬新加坡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91個進行中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項目。其自2020年1月1日以來亦取得7個新項目。

### 一般建築工程

一般建築工程分部產生收益約10.0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16.6百萬新加坡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2.9%。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進取的定價策略對分部表現造成下沉壓力，使該分部本年度錄得虧損約36,000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溢利約0.7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繼續競投大型項目以重振業務。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授3項一般建築工程新項目，總合約價值為約41.0百萬新加坡元。就進行中項目而言，本集團現時有7個進行中項目，包括對現有史丹佛及海軍部變電站等的加建及改建工程以及建屋發展局的其他升級項目。

## 財務回顧

### 本年度業績

#### 收益及分部業績

	2019年		2018年	
	收益	分部業績	收益	分部業績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b>67,625</b>	<b>6,344</b>	76,827	8,556
一般建築工程	<b>10,033</b>	<b>(36)</b>	16,649	717
合計	<b><u>77,658</u></b>	<b><u>6,308</u></b>	<b><u>93,476</u></b>	<b><u>9,273</u></b>

由於年內競爭激勵，本集團整體收益由2018年的約93.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6.9%至約77.7百萬新加坡元。

####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本集團更加注重發展其主要收入來源—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分部。為維持穩定的收入來源，於本年度，本集團大力投入以主承包商的身份投標項目。然而，在競爭仍然激烈下，給本集團的投標價格增加了壓力以及若干項目因處於初期階段其合約價值尚未於年內確認為收益，分部之收益由2018年的約76.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2.0%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約67.6百萬新加坡元。此分部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之收益約87.1%。

由於收益減少及柴油成本及傾卸開支及其他增加促使經營成本持續高企，因此分部溢利減少至約6.3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5.9%（2018年12月31日：約8.6百萬新加坡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91個進行中土方工程及配套項目（2018年：82個項目），合約總額約341.4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216.0百萬新加坡元）。自2020年1月1日以來，本集團憑藉其往績記錄及能力取得7個新土方工程項目。

### **一般建築工程**

於回顧年度，一般建築工程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約12.9%。此分部的收益由2018年的約16.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約10.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在獲取新一般建築工程項目是在市場競爭激烈及若干項目因處於初期階段其合約價值尚未於2019年確認為收益所致。

由於分部收益下降及整體經營成本較高，此分部錄得本年度虧損約36,000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溢利約717,000新加坡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3個新一般建築工程項目（2018年12月31日：6個新項目），總合約價值為約41.0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22.7百萬新加坡元），及於2019年12月31日持有7個進行中的一般建築工程項目（2018年12月31日：10個進行中項目）。

### **毛利及毛利率**

主要歸因於整體開支增加（尤其是柴油成本及傾卸開支），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減少至約5.9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1.9%。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率為約7.7%（2018年12月31日：約9.3%）。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維持穩定，由2018年的約6.4百萬新加坡元輕微下降約0.9%至約6.3百萬新加坡元。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約12.9%至約2.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來自追回之壞賬、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其他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22,000新加坡元減少約68.9%至約287,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虧損撥備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87,000新加坡元增加至約669,000新加坡元，主要由租賃負債利息貢獻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由2018年的約846,000新加坡元減少約70.7%至約248,000新加坡元，與除稅前溢利減少一致。

## 本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溢利約1.0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3.1百萬新加坡元）。同時，於本年度純利率約為1.3%（2018年12月31日：約3.3%）。

## 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年度溢利約998,000新加坡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36,456,000股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0.10新加坡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年內溢利約3,055,000新加坡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36,456,000股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0.29新加坡仙。

由於本集團於年結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 流動資金

本集團透過其內部產生的資金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本集團依靠內部產生的資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借款作為流動資金主要來源。

### 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金流量：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057	9,21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29)	(3,77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9,242)</u>	<u>(3,624)</u>

## 經營活動

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17.1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9.2百萬新加坡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相差約6.9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歸因於(i)合約資產增加約8.4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7.0百萬新加坡元；(iii)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3.8百萬新加坡元；(iv)合約負債增加約964,000新加坡元；(v)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4.5百萬新加坡元；及(vi)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訂金減少約461,000新加坡元。

## 投資活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3.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歸因於：(i)提升了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約2.0百萬新加坡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約505,000新加坡元；(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費用約423,000新加坡元；(iv)購買資產使用權費用約541,000新加坡元；(v)出售資產使用權所得款項約393,000新加坡元；及(vi)已收利息及股息約537,000新加坡元。

## 融資活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約為9.2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3.6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i)租賃負債利息部分約669,000百萬新加坡元；(ii)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約8.5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已抵押存款增加約31,000新加坡元所致。



## 市場風險的定量與定性披露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已抵押存款及租賃負債。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浮息銀行結餘。固定利率的租賃負債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為每年約2.1%至約5.3%。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而新加坡元乃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主要面臨與港元及美元有關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在認為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信貸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承受由於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及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之最高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有關本集團發出擔保的或然負債。

本集團與獲認可的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貿易交易。於接納任何新合同之前，本集團會基於客戶過往於款項到期時的付款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作出評估，本集團已考慮與客戶特定相關的資料以及涉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通常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設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獲管理層評估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緩解現金流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依賴全球發售（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內部所得資金及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本集團亦監察借款的使用情況以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550名（2018年：492名）僱員，包括外籍工人。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其工作職責而釐定。所有僱員亦視乎其各自表現而享有酌情花紅。基於外籍工人的工作證有效期，彼等通常按一年方式受僱，並須根據其表現而續約，而薪酬乃根據其工作技能而釐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9.7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20.0百萬新加坡元）。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6年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5百萬新加坡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上市開支後），其中約15.1百萬新加坡元已於2019年12月31日予以動用。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第1次	進一步	於2019年	於2019年
	淨額	重新分配	重新分配	12月31日	12月31日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已動用之金額 千新加坡元	之結餘 千新加坡元
1. 購買挖土機及自卸車	11,129	-	6,607	7,725	10,011
2. 購買軟件	2,085	-	-	715	1,370
3. 取得填土項目	6,607	(6,607)	-	-	-
4. 擴大勞動力	4,414	-	-	4,414	-
5. 營運資金	2,247	-	-	2,247	-
6. 收購	-	6,607	(6,607)	-	-
總計	<u>26,482</u>	<u>-</u>	<u>-</u>	<u>15,101</u>	<u>11,381</u>

所得款項淨額結餘乃存放於香港持牌金融機構。

###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款，惟有租賃負債約20.0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負債約19.4百萬新加坡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約0.21倍（2018年12月31日：約0.21倍）。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於年末之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4.8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36.7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結餘約48.1百萬新加坡元，但該金額被擔保安排及發行擔保債券之抵押以及包括為數約25.2百萬新加坡元之信用證、透支及銀行擔保之銀行融資扣減。

## 外匯風險

鑒於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位於新加坡，其業務產生的大部分交易通常以新加坡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結算。除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及其小部分以美元計值外，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乃由：(i)本集團約3.4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3.3百萬新加坡元）的存款質押；及(ii)本集團的賬面淨值約1.3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1.3百萬新加坡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而本集團租賃負債則由賬面淨值約22.1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23.0百萬新加坡元）的已出租資產的押記作抵押。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約2.8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8.8百萬新加坡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建築合約擔保債券而承擔或然負債。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7.0百萬新加坡元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其資金主要來源於融資租賃承擔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2.6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12月31日：約3.1百萬新加坡元）。

## 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由於若干條件未獲達成，關於以代價人民幣380,000,000元收購Cosmic Achiever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之日期為2017年12月11日的建議收購協議（「收購協議」）已於2018年12月31日失效。

原指定用於償付部分第二筆可退還按金之6,607,000新加坡元已重新分配至購買挖土機及自卸車。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失效並無對本集團及股東整體之業務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首筆可退還按金人民幣60,000,000元（「首筆按金」）將由賣方退還予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收購協議項下首筆按金中的20,000,000港元（約人民幣17,100,000元）由賣方已退還作為部分償還。

### 報告年度後首筆按金的進一步償還部分

本集團於2020年3月16日進一步收到賣方20,000,000港元作為首筆按金的部分償還。

## 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其股東於2016年5月10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前景

全球經濟增長已預期持續萎靡不振。繼於2020年1月將本年度的全球經濟增長預期下調0.1個百分點至3.3%後，現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現發出預警，稱2020年增長將低於2019年的2.9%。儘管中美公佈第一階段貿易協議及英國無協議脫歐的低概率性削減了部分風險，惟可能出現的貿易緊張態勢升級及於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將令全球經濟復甦面臨新的挑戰。

鑒於COVID-19可能令經濟展望蒙上不同程度的陰影，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貿工部）於2020年進一步下調其經濟增長預測為-0.5%至1.5%。於建築分部，病毒爆發加劇了現時人力資源短缺的困境，嚴重依賴中國工人的建築市場參與者所受影響尤其嚴重，從而可能導致項目延期。然而，本集團憑藉於其他亞洲國家穩健及多元化的外籍工人基礎及有效的調度方案，於此關鍵時期，成功維持項目的正常運轉。本集團亦已採取預防措施，如為工地內外僱員提供口罩、洗手液及體溫計等防護裝備，以達至更好防護。進出辦公大樓及工地的所有訪客均須測量體溫及登記旅居健康聲明。

儘管經濟下行及存在全球不確定因素，惟本集團預期建築需求近期將維持穩定。新加坡建設局（建設局）預計2020年的建築需求將介乎280億新加坡元至330億新加坡元，乃主要受樟宜機場5號航站樓、地鐵裕廊區域線及跨島線、裕廊湖區域發展及公共房屋項目等大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以及私營部門項目的驅動所致，例如en-bloc住宅場所的持續再開發、裕廊港及丹戎巴葛碼頭的停泊設施、萬禮公園的娛樂項目發展及樟宜機場的新建的土通道等。

為把握該需求浪潮，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物色合適的項目，並採取策略性的競標方式，將重點放在基礎設施項目上。本集團將致力把承包商級別由B1級成功晉升至A2級，繼續專注前景廣闊的業務，包括可能與其他知名公司合作競標合約價值更高的新項目。

持續支持業務運營對於實現增長亦至關重要。作為行業老兵，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和擴大其主要業務活動、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一般建築工程。為提高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分部的表現，本集團已動用大量資源補充先進設備，並為本集團的近期乃至長期發展招募及挽留人才。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客戶及供應商的緊密合作關係，以專業性及獨創性完成項目，維持其於該行業的盛譽。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5	77,658	93,476
直接成本		<u>(71,709)</u>	<u>(84,743)</u>
毛利		5,949	8,7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567	2,94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314)	(6,370)
其他開支		(287)	(922)
融資成本	6	<u>(669)</u>	<u>(48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1,246	3,901
所得稅開支	8	<u>(248)</u>	<u>(8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998	3,05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78)	535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u>(134)</u>	<u>(17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12)	3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86</u>	<u>3,42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新加坡仙)	10	<u>0.10</u>	<u>0.2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0	26,139
使用權資產		25,412	–
投資物業		1,322	1,334
其他資產		364	37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6	3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98	1,4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939	1,073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		1,250	1,250
遞延稅項資產		326	–
		<u>33,667</u>	<u>31,886</u>
<b>流動資產</b>			
合約資產		26,399	18,292
貿易應收款項	11	13,195	20,14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947	13,845
已抵押存款		3,359	3,3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772	36,664
		<u>97,672</u>	<u>92,271</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3,088	2,124
貿易應付款項	12	10,695	6,23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3,385	2,990
融資租賃負債		–	13,941
租賃負債		12,229	–
應付所得稅		575	552
		<u>29,972</u>	<u>25,843</u>
<b>流動資產淨額</b>		<u>67,700</u>	<u>66,42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01,367</u>	<u>98,314</u>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按金	16	–
融資租賃負債	–	5,415
租賃負債	7,763	–
遞延稅項負債	245	242
	<u>8,024</u>	<u>5,657</u>
<b>資產淨額</b>	<b><u>93,343</u></b>	<b><u>92,657</u></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07	1,807
儲備	91,536	90,850
	<u>93,343</u>	<u>92,657</u>
<b>權益總額</b>	<b><u>93,343</u></b>	<b><u>92,657</u></b>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庫存股份* 千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千新加坡元	匯兌儲備* 千新加坡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新加坡元	按公平值計 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千新加坡元	總額 千新加坡元
於2018年1月1日	1,808	27,929	(70)	5,166	(913)	(411)	-	56,515	90,024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	-	411	29	(1,227)	(787)
經重列	1,808	27,929	(70)	5,166	(913)	-	29	55,288	89,237
股份於過往年度回購並於2018年註銷	(1)	(69)	70	-	-	-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3,055	3,055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	(170)	-	(170)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535	-	-	-	53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535	-	(170)	3,055	3,420
就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轉撥撥備至保留溢利	-	-	-	-	-	-	(29)	29	-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807	27,860	-	5,166	(378)	-	(170)	58,372	92,65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998	998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	(134)	-	(134)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78)	-	-	-	(17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8)	-	(134)	998	686
於2019年12月31日	<u>1,807</u>	<u>27,860</u>	<u>-</u>	<u>5,166</u>	<u>(556)</u>	<u>-</u>	<u>(304)</u>	<u>59,370</u>	<u>93,343</u>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約91,536,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90,850,000新加坡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8月2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20 Senoko Drive, 新加坡758207。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本公司之股份於2016年6月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及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條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借貸成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概述如下。

**(i)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各節。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初次應用日期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所有累計影響為期初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結餘的調整。2018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性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應付租金。於2019年1月1日，並無確認任何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計量如下：

	千新加坡元
重新分類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19,356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u>19,356</u>
其中包括：	
流動	13,941
非流動	<u>5,415</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u>19,356</u>

下表概述對於2019年1月1日之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

	於2018年 12月31日 之賬面值 千新加坡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之重新分類 千新加坡元	於2019年 1月1日 之賬面值 千新加坡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39	(23,362)	2,777
使用權資產	–	23,362	23,362
<b>負債</b>			
融資租賃負債（流動）	13,941	(13,941)	–
租賃負債（流動）	–	13,941	13,941
融資租賃負債（非流動）	5,415	(5,415)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415	5,415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就換取代價時間內獲得使用資產（相關資產）權利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基準是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部分中區分非租賃部分，而是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部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已租賃打印機及複印機）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會計政策已應用於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v)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要求大致保持不變，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採用累計影響方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累計影響，作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之期初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結餘的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的許可，2018年所呈列比較資料並未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按於2019年1月1日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於2019年1月1日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及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並已就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與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於該日是否存在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就租賃期將自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起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豁免，並將該等租賃以短期租賃入賬；(iii)於2019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計量時不計及初始直接成本及(iv)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之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之合約。

本集團亦租賃其大部分廠房及設備、辦公室設備及汽車（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就該等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本集團確認緊接過渡前租賃資產及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為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之不確定性因素之影響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分開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以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案。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查驗其有權檢討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查驗時全面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不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兩個方法中能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解決方案的方法來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該等修訂澄清於修訂、縮減或結算界定福利計劃時，公司應使用更新精算假設以釐定其當期服務成本及期內淨利息。此外，在計算任何該計劃的結算收益或虧損時，不考慮資產上限的影響，並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單獨處理。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合併**

於年度改進過程中頒佈的該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其闡明當於業務的一名聯合經營者取得聯合經營的控制權時，則該業務合併已初步達成，故此先前持有之股權應重新計量為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合營安排**

於年度改進過程中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其闡明於參與（但並非擁有共同控制權）為一項業務的聯合經營的一方隨後取得聯合經營之共同控制權時，先前持有之股權不得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於年度改進過程中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其闡明股息之所有所得稅後果與產生可分派溢利之交易採取一致的方式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8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借貸成本**

於年度改進過程中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之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其闡明為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專門作出之借貸，於相關合資格資產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時仍未償還，則該借貸將成為該實體一般所借資金的一部分並因此計入一般資產池內。

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用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有意在該等準則生效之日應用相關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 注入資產 <sup>3</sup>

<sup>1</sup>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該等修訂原擬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後／取消。該等修訂仍可予提早應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等修訂澄清業務必須包括至少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之能力有重大貢獻，並對「實質性過程」之定義提供廣泛指引。

此外，該等修訂取消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之評估，同時收窄「產出」及「業務」之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客戶銷售商品及服務所得之回報而非降低成本。

該等修訂亦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之評估。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重大」之定義及解釋，與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概念框架之定義相同，且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支持性規定納入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修訂修改若干特定的對沖會計規定，以減輕利率基準改革帶來的不確定性的潛在影響。此外，該等修訂還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更多有關其對沖關係說明的資料，而該等對沖關係直接受到該等不確定性的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作為於該等合約的發行人之財務報表內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保險合約的單一原則標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確認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尚未說明是否這些新的公告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變化。

### **3. 編製基準**

#### **合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言，本集團根據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所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向首席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財務資料乃基於以下分部：

- (i) 提供土方工程及相關服務，主要包括開挖、土方處置、拆卸及多項土方工程配套服務（統稱「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及
- (ii) 提供一般建築工程，主要包括建造新樓宇、改動及加建工程（統稱「一般建築工程」）。

#####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的收入。經營收益、直接成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的收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以及已收回壞賬會分配至不同的分部，以評核相應的表現。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的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總額與本集團於財務報表所呈列的主要財務數字的對賬如下：

	土方工程及 配套服務 千新加坡元	一般建築工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67,625</u>	<u>10,033</u>	<u>77,658</u>
可報告分部業績	6,344	(36)	6,30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1,37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6,43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246</u>

	土方工程及 配套服務 千新加坡元	一般建築工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76,827	16,649	93,476
可報告分部業績	8,556	717	9,27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1,00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370)
銀行貸款利息			(3)
除所得稅前溢利			3,90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董事酬金、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總部的辦公室設備折舊及其他集中行政成本（2018年：董事酬金、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總部的辦公室設備折舊、經營租賃開支及其他集中行政成本）。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分部資產分析如下：

**可呈報分部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58,762	54,923
一般建築工程	7,602	9,292
<b>總計</b>	<b>66,364</b>	<b>64,215</b>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10,794	12,233
一般建築工程	-	-
<b>總計</b>	<b>10,794</b>	<b>12,233</b>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總額與本集團於財務報表所呈列主要財務數字的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66,364	64,215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561	618
未分配使用權資產	52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98	1,40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50	1,2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939	1,073
投資物業	1,322	1,334
其他資產	364	373
遞延稅項資產	326	–
已抵押存款	3,359	3,3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772	36,66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162	13,893
<b>本集團資產</b>	<b>131,339</b>	<b>124,157</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存款、辦公室開支、應收關聯方及賣方就收購一間公司之已付按金的其他應收款項。

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分部負債分析如下：

#### 可呈報分部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	29,308	25,835
一般建築工程	4,045	1,881
<b>總計</b>	<b>33,353</b>	<b>27,716</b>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總額與本集團於財務報表所呈列主要財務數字的對賬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負債	33,353	27,716
遞延稅項負債	245	24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398</u>	<u>3,542</u>
<b>本集團負債</b>	<b><u>37,996</u></b>	<b><u>31,500</u></b>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的應計費用、辦公室經營開支的應付款項及水電費。

(c) 其他分部資料

	土方工程及 配套服務 千新加坡元	一般 建築工程 千新加坡元	未分配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99	—	—	299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92	—	—	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4	8	176	7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961	34	111	8,106
已收回壞賬	705	94	—	799
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28	27	—	255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	(235)	142	—	(93)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	—	114	114
融資成本	<u>668</u>	<u>1</u>	<u>—</u>	<u>669</u>



	土方工程及 配套服務 千新加坡元	一般 建築工程 千新加坡元	未分配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b>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78	–	18	4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08	42	188	7,338
已收回壞賬	1,468	–	–	1,46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921	1	–	922
融資成本	<u>483</u>	<u>1</u>	<u>3</u>	<u>487</u>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新加坡的項目，故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業務分部的地區資料。

**(e) 年內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客戶A—與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有關	不適用	23,312
客戶B—與一般建築工程有關	不適用	11,281
客戶C—與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有關	<u>9,055</u>	<u>不適用</u>

不適用：年內交易並未超過本集團收益10%。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 (a) 收益（同時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來自土方工程配套服務及一般建築工程的收入。年內就主要業務確認的收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附註）	67,625	76,827
一般建築工程	10,033	16,649
	<u>77,658</u>	<u>93,476</u>

年內收益確認的時間如下：

	2019年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隨時間轉移：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附註）	67,625	76,827
一般建築工程	10,033	16,649
	<u>77,658</u>	<u>93,476</u>

附註：

土方工程及配套服務包括土方工程收入約62,401,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71,780,000新加坡元）及土方工程配套服務收入約5,224,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5,047,000新加坡元）。

- (b)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2019年12月31日，就項目工程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約為174,593,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88,523,000新加坡元）。本公司董事預期未達成履約將根據合約期於1至5年內確認為收益。

(c) 年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b>其他收入</b>		
管理服務收入	234	16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483	98
已收回壞賬	799	1,46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13	1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54	16
出售廢料及耗材	216	2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3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金融資產的收益	-	120
其他	274	186
	<u>2,173</u>	<u>2,430</u>
<b>收益</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99	496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92	-
匯兌收益淨額	3	21
	<u>2,567</u>	<u>2,947</u>

## 6. 融資成本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利息	669	-
—融資租賃利息	-	48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	3
	<u>669</u>	<u>487</u>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核數師酬金	198	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68	7,3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8,106	–
投資物業折舊	12	12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8	19
匯兌收益淨額	(3)	(21)
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辦公室設備及機器	–	16,337
– 倉庫、物業、宿舍及工場	–	2,024
	<u>–</u>	<u>18,361</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花紅	16,431	16,476
– 定額退休供款計劃	742	722
– 其他短期福利	2,568	2,838
	<u>19,741</u>	<u>20,036</u>
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55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93)	92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14	–
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	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1	–

## 8. 所得稅開支

### 所得稅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即期稅項－新加坡所得稅		
年內稅項	109	58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62	(28)
	<u>571</u>	<u>552</u>
遞延稅項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	(323)	294
所得稅開支	<u>248</u>	<u>846</u>

新加坡所得稅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計提撥備。

由於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公司並未就稅項計提撥備(2018年：無)。

## 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 10. 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98,000新加坡元(2018年：約3,055,000新加坡元)及年內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36,456,000股(2018年：加權平均數1,036,456,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663	16,112
應收保留款項	<u>894</u>	<u>7,284</u>
	15,557	23,39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2,362)</u>	<u>(3,254)</u>
	<b><u>13,195</u></b>	<b><u>20,142</u></b>

(a) 本年度，授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相關合約收益之發票日期起計30日（2018年：30日）內。若干建築合約規定，客戶預扣部分合約總金額（一般為5%），直至合約完成後之指定期間（通常為一年）。應收保留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b)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日	8,879	5,856
31至90日	2,533	4,149
91至180日	604	1,230
181至365日	518	1,798
365日以上	<u>449</u>	<u>753</u>
	12,983	13,786
應收保留款項	<u>212</u>	<u>6,356</u>
	<b><u>13,195</u></b>	<b><u>20,142</u></b>

## 12. 貿易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556	5,844
應付保留款項	139	392
	<u>10,695</u>	<u>6,236</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為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日	8,030	2,765
31至90日	1,351	1,223
91至180日	472	498
180日以上	842	1,750
	<u>10,695</u>	<u>6,236</u>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會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之其他特定高級管理層。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 一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林桂廷先生（「林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認為，林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兩個角色，可更有效地計劃及執行業務策略並參與於現有企業架構下重整權力及職能，以及有助於本公司進行日常商業運作。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向董事會成員諮詢後作出，而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相信已有足夠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足夠的權力平衡。

- 於2019年11月25日（即本公司當時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樂先生辭逝當日）至2019年12月17日（即委任黃獻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當日）期間，董事局組成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I)條規定董事會成員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董事局成員最少三分之一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述外，董事局於本年度內擁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董事局成員三分之一，並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不少於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就其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刊發年度報告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須載列的所有適用資料的2019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uanholdings.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 審核財務資料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業績公告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就本集團的所有客戶、管理層及員工、業務夥伴及股東的持續支持向其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桂廷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桂廷先生、郭斯淮先生、Bijay Joseph先生、劉仁康先生及黃紀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暢悅先生、彭耀傑先生及黃獻英先生。